《史记·齐太公世家》说: "太公望吕尚者,东海上人。" "东海上人"和西土方向正相反。这很可能是因为西周建立之 后,为了镇抚东部地区,吕尚被封到了山东地区的齐国,从而 让司马迁产生了误解,以为吕尚的故乡在东方。

但另一方面,吕尚确实没有一直生活在西部,他的人生满是漂泊,这也让司马迁难以辨别真伪,于是记录下了好几种说法。

一说吕尚曾为商纣王服务,但看到纣王的种种不良行径后,很是失望,转而去西土。有一天,他在渭水之滨垂钓,因遇到周文王而受重用。文王说,"我家先君太公(文王祖父亶父)在世的时候,一直盼望可以有你这样的人振兴周邦",所以,称吕尚为"太公望",所谓"吾太公望子久矣"。这里的"太公"并非指吕尚,而是文王的祖父,只是后世将错就错,衍生出"姜太公"以及知名度较低的"吕望"这样的称呼。又据说,文王和武王都尊吕尚为师,所以他又被称为"师尚父"。在没有户籍制度的时代,经历复杂且身份切换多的人,通常名字也多,吕尚就是如此。

还有一种说法: 吕尚本来在东海之滨隐居,文王周昌被纣王 囚禁 美里之后,散宜生和闵天久闻吕尚之名而召请其加盟周 邦,一起营救 周昌。吕尚曰: "吾闻西伯贤,又善养老,盍往 焉。"

但上述内容都属于战国说客故事的翻版,和商周之际的真实历史 完全不同。在身份世袭的商周时代,不会有民间隐士而一

举成为帝王 师的,至少也要出自小酋长家族方有外出活动的资本。

但作为西部羌人,吕尚的身上却又有明显的商朝烙印。他的好几代子孙(齐国国君)采用的都是商人的命名方式一一"日名",也就是以生日的天干命名:"盖太公之卒百有馀年,子丁公吕仅立。丁公卒,子乙公得立。乙公卒,子癸公慈母立。"(《史记•齐太公世家》)近年出土的一件春秋时期的"丰启作毕祖甲齐公尊彝",乃齐侯"丰"纪念先祖"祖甲齐公"的青铜器。"祖甲齐公"就是吕尚,看来他自己的日名是甲,祖甲则是后人对他的尊称。

为周邦效力之后,吕尚提供了很多军事谋略,所谓: "太公 佐周, 实秉阴谋。"他显然是个"知商派",不是西土部落环 境能培养出来的 人物。

从战国到秦汉,有不止一种文献提及,吕尚曾经在殷都当屠夫,有人说是屠牛,也有人说他只是"屠佐",也就是屠夫的助手,地位 更低。I不过,秦汉时人已不知殷都在何处,结果就写成了"朝歌":"太 公望年七十,屠牛朝歌,卖食盟津。"2

吕尚和文王周昌的初次见面,似乎发生在殷都的屠宰场。战国诗 人屈原罗列各种古史传说,写成长诗《天问》,其中有一句是这样质问: "师望在肆,(周)昌何识?鼓刀扬声,后何喜?"翻译成白话是,吕尚在屠肆里挥刀宰杀,周昌是怎么认识他的?听到他的声音又为 何欢喜? <sup>3</sup>

在人类的早期文明中,屠夫职业往往和贱民身份相联系。结合 吕尚的羌人出身,他可能本是羌人吕氏部落的首领之子,年轻时被俘 获而作为人牲献给商朝(或许是青年周昌的战果)。但被送到殷都后,又由于某些偶然原因,吕尚侥幸逃脱了被献祭的命运,并被某个从事 屠宰业的贱民族群接纳,然后娶妻生子。这也可以解释为什么他的后 人的名字有明显的商人特征。

在《天问》里,吕尚是在一家个体经营的肉铺(肆)工作,但这是屈原根据战国社会情境的想象,商代殷都的屠宰场还不是这样。

## 殷都屠宰场的贱民

1986年,考古队在殷墟花园庄南地发掘出一个巨大的废弃骨料坑(H27),由此可一窥殷都屠夫们的生活。4H27在宫殿区西南方 500米处,椭圆形,长约40米,最深处4米,由于部分被现代民房压住, 故而无法发掘,估计总面积为550平方米。

坑内堆积的骨头约有30万块,绝大多数是牛骨,其余是猪骨、狗骨、鹿骨及人骨。骨头都是零碎的,没有利用价值的头骨、脊椎骨和盆骨较多,适合加工成骨器的肢骨和肋骨很少。

骨坑很大,表层有十几条车辙印,宽度在10—15厘米之间,有 一对平行的双轮车辙,轮距1.5米,可能是一辆双辕牛车留下的,其 余车辙都不平行,说明是独轮车。看来,当时的人应该是用手推车和 畜力撤倾倒废骨的。

发掘者推测,大骨坑附近应当有一座屠宰场,剔出的骨头被 分拣后,有用的送到骨器作坊,没用的则填埋到大坑里。

从坑内的陶片形制推断,倾倒骨头的时间跨殷墟三期和四期,大约从武乙到文丁、帝乙(纣王的父亲)的数十年时间。 当然,这不代表到纣王时屠宰场就停工了,而只是说这座骨坑已被填满。但因骨坑紧挨着今花园庄村,目前还无法继续探测屠宰场的位置。

在殷墟曾发掘多座骨器作坊遗址和废骨坑,但花园庄南的 H27 是规模最大的,而且,它距离商王宫殿区很近,很可能是商 代后期祭 祀牛牲的屠宰地点。

在甲骨卜辞的记载中,用于献祭的牛和人的数量级大体相当,此外,还有猪、狗和羊。商王陵墓区东侧发掘出两千多座密密麻麻的祭 祀坑,埋葬人牲超过万人,但埋葬整牛或其他家畜的坑却远没有这么多,这和甲骨卜辞完全对不上。

#### 那么,这些被献祭的牲畜都去了哪里?

一种可能是,祭祀仪式后,多数献祭用的牛、羊和猪等家畜会被参加者吃掉,而用于献祭的人牲则多数不会被吃掉,所以会形成王陵区的大量人祭坑。

另一种可能是, 献祭人牲和家畜的场所不一样。人牲会被押送到 王陵区祭祀场处死、填埋, 而多数以牛为代表的家畜则是在王宫区附 近杀死献祭, 然后是盛大的宴会。

当然,这不代表没有人牲被吃掉,比如,不仅王陵区祭祀坑中有少数被肢解的人骨,H27废骨坑中也有些零星散碎的人骨,但总体而 言,其数量还是要远远低于牛碎骨。

祭品是献给鬼神的食品,活人也可以参与分享,这是自新石器时代以来的习惯,直到周代依旧通行。《仪礼》记载了周代的几种祭礼程序,都是先用食物祭祖(供奉给扮演祖先的人),然后由仪式参与者分食。也就是说,分享祭肉是当时公认的礼仪。春秋中后期,孔子担任鲁国大司寇时,就曾因"(季)桓子卒受齐女乐,三日不听政"且"郊,又不致腾俎(祭肉)于大夫"愤而辞职。

这样,我们也就能理解商王为何要频繁地举行杀牲祭祀了, 这不 仅是向诸神和列祖列宗贡献餐食,也是满足王族成员酒肉 之欲的盛大 宴会。从武丁朝的甲骨卜辞可见,商王动辄举行数 十甚至上百头牛的 大祭祀。而《史记》记载的商纣王的荒淫无 度和酒池肉林("以酒为池, 悬肉为林"),其实正是典型的 商王祭祀场面,并不专属于纣王。

花园庄的这个王室大屠宰场周边,应该生活着一个贱民村落,村民可能世代要为屠场提供劳役。一方面,大骨坑中有丢弃的生活垃圾,如石斧、收割用石刀、打鱼的陶网坠和纺线的陶纺轮等,说明他们还有农业和渔业劳作。另一方面,坑里出土的农具数量不多,可能居民的部分食物来自屠宰场的下脚料,或用粗加工的骨头与外面交换。

大骨坑旁边有十余座墓葬,都是小型墓,随葬品较少,五座有腰 坑殉狗。其中,M5是一名男子的墓,随葬一件铜戈和八枚

海贝。他可能是这个贱民小族群的首领。

M3是一座祭祀坑,紧挨M5的头端,里面埋了两具被砍掉了手脚的儿童尸骨,头朝向主人(西),可见,这个贱民小族群也有自己 微弱的武装,还尽量用人牲祭祀自己的头领。此外,还有两座墓随葬 了海贝,作为都城,这里的"商品经济"应该比其他地区略为发达一些。

至于文王父子在殷都遇到贱民屠夫吕尚的具体情节,现在已经无法考证。虽然都是西土之人,但他们应该没有太多共同语言:周人和 羌人已经连续三代为敌,现在周昌父子已属商朝上层圈子,吕尚却是 殷都的底层贱民,更何况他们可能还有私仇。

但有一点很清楚,那便是,武王周发后来娶了吕尚的女儿,这位 周朝开国王后被称为"邑姜": "邑姜,武王后,齐太公女也(《左传•昭 公元年》服虔注)这个"邑"字颇不寻常,它并非吕尚家族的天干日名, 却和文王长子周邑(伯邑考)同名。

这应该不是巧合,邑姜的名字很可能就来自周邑。也就是说,周 邑才是邑姜的第一任丈夫。周邑不幸早逝后,邑姜这才改嫁其二弟武 王周发,但保留了首任丈夫的名字以作为纪念。这也许不符合后世周 人的礼法,不过,在文王和武王一代还并没有后世的礼法。周朝开国 后尊周邑为"考"(父),应该也与此有关。

周文王和吕尚的关系,很可能就是从伯邑考和邑姜的相识开始的。 伯邑考是纣王的御者,平时住在王宫内,而往西南方散步,穿过占卜师居住区(现代的小屯村)就是屠宰场,很可能某一女子正在捡拾骨头, 偶然遇见了这个看上去有点像西土来客的年轻贵人(和她父亲的身世 类似),然后开始了一段不寻常的故事。

在一开始,对于周邑和邑姜的恋情,双方的父亲应该都不会赞成。 在吕尚眼里,周族是商朝的无耻帮凶和吕氏部族的仇家;而周昌则指望周邑联姻一家显赫的邦国,至少是苏妲己的母国苏国的级别,倘若下一任族长夫人出身殷都贱民,且她的父亲还是个老羌人,周族在商朝的形象会大打折扣。

但看来周昌不是一个固执的人,对《易经》的钻研也让他明白,世界有多种可能性,不如先看看这女子家族的情况,也许会有意想不到的转机。

在《易经》中,家人卦的主要内容是家庭生活的烦琐和温情;而和它成对的,则是睽卦,字义是乖离。睽卦的内容非常诡异,讲的是周昌的一次看上去让人莫名其妙的行程,像是去到了都市中的贫民窟(屠宰场),充斥着肮脏和混乱,而且无知的贱民也对这外来者充满着敌意。

初九爻曰: "悔亡,丧马,勿逐,自复。见恶人,无咎是说后 悔丢失东西。马丢了,不用追,自己会回来。遇见恶人,没有灾祸。

九二爻曰:"遇主于巷,无咎。"是说(马)又在巷子里遇到主人,没有灾祸。

六三爻曰: "见舆曳,其牛掣,其人天且鼻人无初有终。" 是说见 到一辆车困在路上,牛拉不动了。赶车的人额头刺字, 鼻子被割掉了。 没有开端,但有结果。

九四爻曰: "睽孤,遇元夫5,交孚。厉,无咎。"是说一个人离开,遇到一个高个子,正在把俘虏绑起来。不顺利,也没有灾祸。

六五爻曰: "悔亡。厥宗噬肤。往,何咎?"是说后悔丢失东西。 那家人在吃肉皮。去吧,有什么灾祸?

上九爻曰: "睽孤,见豕负涂,载鬼一车。先张之弧,后说之弧。 匪寇,婚媾。往,遇雨则吉。"是说意见不合,看见猪在泥坑里,有人拉着一车鬼。有人先张开了弓,又放下了弓。不是劫匪,是要成婚。 去吧,遇到下雨会吉利。

根据睽卦的卦爻辞,周昌应当是驾车去的屠宰场,还把马车放在 了巷子外,结果马丢了("丧马",也许是被偷走了),后又在巷子里 找到了("遇主于巷他看见,有额头刺字、鼻子被割掉的贱民("其 人天且剿")正赶着牛车运送骨头,而且很可能是人骨,因为有一个 高个子正在捆绑俘虏("遇元夫,交孚")。在笃信算命通神的周昌看来, 这简直是一车鬼魂("载鬼一车")。他还看见那家人更不体面,在啃吃肉皮("厥宗噬肤",应该是来自屠宰场的下脚料,在羡里地牢里,

周昌也经常吃)。但最后的上九爻,居然以婚事结尾("婚媾")。

也就是说,这次到访屠村,周昌应当是和吕尚达成了共识: 此时,周昌已经在密谋"翦商"大业,吕尚表示支持。这标志 着周族要回归 羌人的亲友阵营,一起对付强大而残暴的商朝。

周邑和邑姜应该不会在殷都正式办婚事,否则这太有损周族在商朝的名声。一切都可以留待以后。

## 商王册封"周方伯"

《史记》记载,在周昌的臣僚向纣王进贡大量礼物后,纣王 开恩 赦免了周昌,为表忠心,周昌又向纣王贡献了一块"洛西 之地",于是,纣王赐周昌弓矢和斧钺,授西土征伐之权,称号 为"西伯"。

纣乃赦西伯。西伯出而献洛西之地,以请除炮烙之刑。纣乃 许之,赐弓矢斧钺,使得征伐,为西伯。(《史记·殷本纪》)

乃赦西伯,赐之弓矢斧钺,使西伯得征伐。曰:"谱西伯者,崇侯虎也。"西伯乃献洛西之地,以请纣去炮烙之刑。纣许之。(《史记·周本纪》)

这种赐弓矢和斧钺并授予征伐之权的做法,并不见于商代的 甲骨 文和金文,更像是西周以来分封制度的规则,甚至是春秋 时期周王室 对齐桓公和晋文公等"霸主"的授权。齐国人管仲 曾经追溯齐国在周 朝诸侯中的地位(当初周王授予太公吕尚征 伐之权): "昔召康公命我 先君大公曰「五侯九伯,女实征之,以夹辅周室!'赐我先君履: 东至于海,西至于河,南至于穆陵,北至于无棣。"(《左传·僖公四年》) 结果,这种春秋时人的观念传到战国和秦汉以后,成为书写文王和商 纣故事的母题。

《史记》所说的周昌向纣王贡献的"洛西之地",可能在渭河北支流"西洛水"的西侧,距周原有点远,反而比较靠近西安老牛坡的崇国。 从当时的形势看,周族不大可能扩张到这里,恐怕只是后人的想象。

战国诸子及司马迁的叙事总喜欢把商朝的灭亡归因于纣王的残暴和道德堕落。《史记·殷本纪》说,纣王曾经创制"炮烙之刑":"纣乃重刑辟,有炮格之法,炊炭其下,使罪人步其上后世学者对此的注解是,这是让人在火炭烧红的铜柱上走路:"膏铜柱,下加之炭,令有罪者行焉,辄堕炭中,妲己笑,名曰炮烙之刑。"(《列女传》释) 其实,这应当是商人惯用的"燎"祭或"燔"祭。火烧祭品的起源非常古老,新石器遗址就经常发现祭坛、炭灰与烧过的骨头,人类古文明也大都有烧烤献祭的记载,如《圣经·旧约》。因而,这并不是商纣首创。

《史记·殷本纪》还说,周昌获释之后,"献洛西之地"请求纣王不再使用"炮烙之刑","纣乃许之"。这实乃后世的一种道德叙事,并不符合当时的规则。

纣王时期的一大特点是,不仅杀祭异族人牲,也用商人贵族献祭。 前述殷墟后冈H10祭祀坑就埋有数十具贵族尸体,而且填土中亦有大 量炭灰和烧过的骨头。此外,还有史书记载的纣王

杀戮王朝重臣并让 人吃掉的行为,所谓"醯九侯""脯鄂侯" "剖比干"。

九侯有好女,人之纣。九侯女不喜淫,纣怒,杀之,而随九侯。鄂侯争之强,辨之疾,并脯鄂侯。

纣愈淫乱不止……比干曰: "为人臣者,不得不以死争。" 乃强谏纣。纣怒曰: "吾闻圣人心有七窍。"剖比干,观其心。(《史记·殷本纪》)

这自然会在商人显贵和周族等附庸上层引发极大恐惧,形成 纣王残暴的种种传闻。然而,到西周后,人们已经忘记商人的 鬼神血祭文化,只剩纣王个人的种种荒淫故事保留了下来。

根据考古和甲骨卜辞提供的真实历史背景,周昌可以被商朝称为"伯",但说他被封为可以征伐列国的"西伯",则应当是虚构的。毕竟, 老牛坡有商人的崇侯之国,还轮不到周族来任意征伐西土。

从古公亶父迁居周原开始,周人就有拉商朝大旗抬高自己的传统。 如前述,来自挚国的大任和莘国的大姒,皆被周人史诗说成"天之妹" 和"自彼殷商",甚至《易经》中还有"帝乙归妹"之谓,这样看来, 周昌被宣扬成有征伐西土之权的"西伯"也就是顺理成章的了。

不过,纣王确实曾授予周这个小番邦一点正式名分。记录周 昌 随纣王南征的师卦上六爻曰:"大君有命,开国承家,小人 勿用J 意思是说,大君发布命令,让我(周昌)建立国家,世代传承下去,不要任用小人。

殷墟考古并没有发现册封周昌的甲骨记录,但在周原的"文 王大 宅"找到了,而且不止一片。

先看有残缺的第一片:

······才(在)文武······王其邵帝天口,典皙周方伯? 口由正, 亡左······王受有祐。(周原甲骨H11.82)

大意是说,纣王祭祀先王,询问是否应当"典册周方伯"; 结果是顺利,纣王会受到先王的保佑。

在这条卜辞里,纣王可能祭祀了两位先王:第一位是"文武口",可能是其祖父文丁(文武丁);第二位是"天口「可能是大甲,商朝第四代王,因为第二片甲骨的卜辞中也出现了大甲。"邵"是祭祀方式,"帝"可能是上帝,也可能是对大甲的尊称。

再来看完整的第二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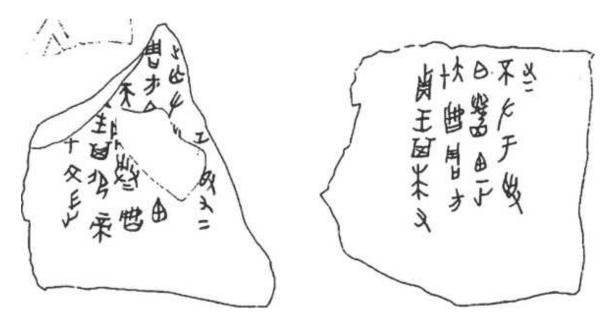
贞:王其童侑大甲,哲周方伯,盍,由正?不左,于受有佑。

(周原甲骨H11.84)

这里是说,举行占卜,纣王向先王大甲献祭,询问是否应当"册周方伯";结果是顺利,纣王会受到先王的保佑。

"册周方伯"后面的盍字,出自曾任周原考古队队长的陈全方先生的临摹与释读。盍的甲骨文字形,是一只手抓着一名女子,下面放着一个接血的盆,一种杀女子献祭的方式。<sup>6</sup>

在《史记》中, 亶父和季历并没有"伯"的头衔, 只有周昌有"西伯"称号。所谓"西伯"固然有周人夸大吹嘘的成分在里面, 但看来到周昌的确是有了"伯"的头衔。如前述, 倘若前两代就已经获此称号,



周原甲骨H11.82

周原甲骨H11.84

周人肯定会更夸张地将其载入史书。当然,如上述两片周原 甲骨所载, 纣王授予周昌的真正头衔是"周方伯",仅是认可 周作为一个西方小 邦而已。 按理说,册封仪式应当在殷都举行,为什么这些甲骨会出现在周原的"文王大宅"?李学勤先生认为: "这些是周人替商王占卜的龟甲,其年代可定为周文王时······这些片龟甲有可能是从商朝都邑带回的。" 7但问题是:一,商王册封周方伯的决策为何要由周人来占卜? 截至目前,从未发现商王有把占卜后的甲骨赐给臣下的记录。二,这两片甲骨非常小,上面的字小如粟米,根本不适合这种礼仪用途。三,甲骨记载的内容发生在殷都的商王朝廷,但制作风格却又是周原"文王大宅"的。真可谓谜团重重。

对此,本书的推测是:册封仪式的确是在殷都举行的,周昌也目睹了商王占卜和刻写卜辞的过程,并牢牢地将其记下,待回到周原后,为了获得商王占卜通神的能力和推进自己的"翦商"事业,他偷偷地模仿了整个过程,包括刻写卜辞,而且为了保密,他还采用了非常细小的微雕字体。或许在周昌看来,只要能完整地再现祭祀和占卜的过程,也就等于掌握了商人与先王(诸神)沟通的方式,从此,他就可以单独地联络诸神与商朝先王了。

此外,这两片甲骨上的"周"和殷墟卜辞中的很不同,它的上半 部更像是"用"字,而且下面还多了一个"口: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对"周"字的解释是:"从用,从口。"看来,其渊源应该就是周原"文王大宅"的甲骨刻辞。

在甲骨文里, "用"字有专门的含义,指杀掉献祭的人或牲畜,如"用 羌"或"用牛",这几乎是它在商王卜辞中的唯一含义,且使用次数极多。所以, "从用,从口"的"周"也可能是

商王室为姬周族特意造的字, 象征其职能就是为商朝提供 "用"的人牲,只是目前的材料尚不足以为此提供确证。

# 被吃掉的长子

这两片周原甲骨上的"册"字,下面也加了一个"口在甲骨卜辞里,这个哲字更常见的意思是指一种杀牲畜或人祭祀的方式。商 王经常替牛、背羊、哲羌人献给列祖列宗。<sup>8</sup>

但皙的字义还有争议,因为在一片龟甲卜辞里,武丁王曾经 询问: 是否应替一千头牛,或者是一千头牛再加一千个人?

占: 其皙千牛? 其降普千牛、千人? (《合集》1027正)

千,这个数量实在太大。武丁王时期,征战频繁,也许能积 攒起 一千名俘虏一次性献祭,且王陵区已发现两千多座祭祀 坑,但要说杀 一千头牛,实在过于夸张,当时殷都的全部人口 也不可能一次吃完 一千头牛。所以有学者认为,皙只是把备用 的祭品登记在册,留待以 后慢慢使用。但问题是,倘若只是登 记在册,又何必通过庄严的占卜 来决定?

这是甲骨文给我们留下的又一个谜团。

商人的皙有两种意思,一是册封,一是献祭;而周原"文王 大宅"这两片甲骨上的替,可能两种意思兼有,因为周昌的继 承人伯邑考(周邑)成了商纣王的祭品。

伯邑考被杀祭,未见《史记》等比较正统的史书记载,主要见于 西晋皇甫谧的《帝王世纪》:

因文王,文王之长子曰伯邑考,质于殷,为纣御,纣烹为羹,赐文王,曰:"圣人当不食其子羹。"文王食之。纣曰: "谁谓西 伯圣者?食其子羹尚不知也。"

翻译为白话就是,文王被囚美里期间,长子伯邑考在商朝担任质子,并为纣王赶马车;纣王想考验周昌:"倘若周昌是圣人,应该不会吃自己儿子的肉吧?"于是,纣王下令把伯邑考煮成肉羹并赐给周昌。结果,周昌吃了。于是,纣王说:"谁说西伯是圣人?吃了自己儿子的肉还不知道。"

《帝王世纪》是西晋时文献,但此事还有更早的记录,比如 定州 西汉墓中出土的《六韬》竹简。《六韬》的简文有所缺 失,其内容也 和《帝王世纪》有所不同:

······质子于殷,周文王使伯邑巧(考)······死,有诏: "王 必食其肉! 口免其血。"文王食其肉,口免其······<sup>9</sup>

也就是说,在《六韬》的记载中,纣王并未隐瞒周昌,周昌是知情且被迫吃下了儿子的肉。"免其血",可能是"饮其血"的误写,似乎是 茹毛饮血式地生吃。这在当时并不罕见,甲骨文中就有多个用血献祭的字,而且,后世周人结盟也有"献血"献祭的仪式。

而在屈原的《天问》中,周昌吃的则是"醯二 意为肉剁成的酱,也可能是生的: "受赐兹醯,西伯上告;何亲就上帝,罚殷之命以不救?" 前面一句的意思较明确,是说周昌吃下儿子的肉酱后向上帝控诉;但 最后一句"罚殷之命以不救"不甚明

了,有可能是说上帝会放弃对殷 商的支持,纣王最终身死国灭。

可见,从战国的《天问》到西汉的《六韬》,再到西晋的《帝王世纪》,伯邑考的遭遇一直在隐秘地流传。

但《帝王世纪》的叙事又有明显的小说化特征。比如,从情理上说,在周昌被囚禁期间,纣王应当不会让伯邑考为自己驾车,这应该是在周昌获释后。再如,说纣王烹杀伯邑考赐周昌是为了验证其是不是"圣人"也当属戏剧化叙事,在之前的《天问》和《六韬》中都没有这种情节。

在传世文献的语境中,纣王制造的杀祭伯邑考事件的野史色彩过重,很难有合理的解释。这可能也是《史记》不愿采纳的原因。但是,根据考古和甲骨文展现的商人的宗教祭祀实践,伯邑考被烹杀和吃掉却又是完全正常的。有学者认为,纣王把人肉酱赐给臣下,是商人传统的一种结盟(兼人祭)仪式,这次把伯邑考的肉酱赐给周昌,应当是册封周昌为"周方伯"典礼的程序之一。本书"文王微雕卜辞的记录"一节介绍的文王地窖中两片甲骨(H11.1, H11.11),卜辞内容都关于向先代商王献祭,它们也应当是这次典礼的产物,并且可能是周昌回到周原后的复刻版本。在向诸神敬献后,参与献祭的人分食祭品也是分享诸神带来的福佑。因此,周昌,甚至包括其儿子周发、周旦和周鲜等在内,根本无力对抗纣王的这个决定。为了周邦的生存,他们只能接受商人的宗教礼仪,而且很可能还要尽量表现得心悦诚服和感恩戴德。

如前文所引,《史记·殷本纪》中还有一段与此相似的故事,这 便是纣王"醯九侯""脯鄂侯""剖比干"。此说虽然可能并不准确, 但应该也是纣王用高级贵族献祭在后世的流变。而且,殷墟后冈H10 圆形祭祀坑中尸骨不全的贵族一家,也呼应了这个记载。

史书中未见(应该也不会)记载周昌父子分食伯邑考时的心情。 不过在后世,有著名的典故"周公吐哺"流传千古。所谓"周公吐哺",说的就是周公旦经常会吐出正在吃的饭食。已经遗忘了真实的商朝 是怎样的后世人却对此进行了合理化解释,说是周公忙于招纳贤人 所致。"但事实很可能是因被迫吃掉长兄的肉酱,周公留下了严重的心理阴影。而且,不只是周公旦,武王周发此后也一直受到噩梦的困扰,"自夜不寐"。至于文王周昌,则把心史写在了《易经》里。

《易经》的损卦六三爻似乎记录的就是伯邑考被献祭的经历: "三 人行,则损一人。一人行,则得其友。"这句爻辞的重点是前面一句, 三人结伴同行,但最后损失了一个。这可能是说,文王被囚禁后,包 括伯邑考在内的三个儿子赶往殷都营救,但最终损失了一个。如前面 章节所述,损卦的卦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箧,可用享"说的就 是儿子带着一尊酒和两陶盆食物去探望地牢中的周昌。

和损卦成对的是益卦,它们的意思正截然相反。益卦主要是 说古 公亶父接受商朝的招抚,迁居周原,从此开启了兴盛周族 的历程; 损 卦则主要是说周昌在殷都的惨痛经历。二者构成商 周关系在周族三代 人之间的转折。 此外,《易经》中可能还记载了伯邑考被献祭的细节。

## 关于伯邑考的回忆

前面介绍过剥卦, 卦象就像是架起的案板, 内容则是人牲被屠剥。 类似的还有艮卦, 两个八卦中的正相重叠, 也像是架起来的屠剥案板。

艮其背, 不获其身, 行其庭, 不见其人。无咎。

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贞。

六二: 艮其用匕不拯其随, 其心不快。

九三;艮其限,列其簧,厉,薰心。

六四:艮其身,无咎。

六五: 艮其辅, 言有序, 悔亡。

上九:敦艮,吉。

艮,在八卦中代表"山",据唐人孔颖达注,意思是停止。"但艮卦的卦爻辞都与"停止"之义无关。在甲骨文和金文中,"艮"的字形像一只大眼睛在朝身后望,《易经》中用的应该就是这个本意,即痛苦而愤怒地凝视。<sup>14</sup>

先看卦辞。"行其庭,不见其人",说的是走在庭院里,再也见不 到那个人。这里的"人",应当是指丧命殷都的长子伯邑考。"艮其背,不获其身",则应当是说伯邑考的背部被剖

开。当时的"范醯",要先 肢解,再把一些肉质较好的部位剁成肉酱。

艮卦的爻辞也和前述剥卦类似,列举了从脚到头六个部位: 先 是初六爻的"艮其趾",趾是脚,意思是把脚砍掉;接着是 六二爻 的"艮其腓,不拯其随,其心不快",意为抽出肠子 时,人牲的脚 随之抽搐,最后腿不再动,心也停止跳动「5再接 着是九三爻的"艮 其限,列其簧,厉,薰心",限是腰部,簧 是后脊肉,意为先从背 部剖开人牲,取出肌肉组织放在一边, 最后掏出心脏,用火烧烤 献祭;然后是六五爻的"艮其辅,言 有序,悔亡",辅是面颊, 和说话有关,17意为当屠剥到面部 的时候,周昌可能联想到了某些 说错的话,所以觉得后悔;最 后是上九爻的"敦艮",敦是头部, 意为把头砍掉。

和艮卦类似的,还有咸卦,它的爻辞中也列举了身体的各部位,如咸其拇(大脚趾)、咸其腓(肠)、咸其股(大腿)、咸其腌(脊肉)、咸其辅、咸其颊、咸其舌。

亨,利贞。取女,吉。

初六: 咸其拇。

六二: 咸其腓, 凶。居, 吉。

九三:咸其股, 执其随。往, 吝。

九四: 贞吉,悔亡。憧憧往来,朋从尔思。

九五: 咸其胸, 无悔。

上六: 咸其辅、颊、舌。

高亨先生认为,"咸"字通"成二 咸卦即为用铜钺斩割人牲献祭 的记录。\*从爻辞看,与艮卦和剥卦一样,咸卦也是描述人牲被从脚 到头肢解的场景的。可能商人献祭有特定仪轨,屠剥人牲要从脚部开 始,依次向上。<sup>19</sup>

其中,咸卦的九四爻比较特殊,它没有屠剥的内容,说的是 心神 不宁地走来走去,朋友们都在想念你。这像是在描述周昌 回周原后想 起伯邑考时的忧伤。<sup>20</sup>

和艮卦成对的是震卦,内容是关于某次雷暴天气的:

亨。震来隙隙,笑言哑哑。震惊百里,不丧匕曹。

初九: 震来隙隙, 后笑言哑哑。吉。

六二: 震来厉, 亿丧贝, 跻于九陵。勿逐, 七日得。

六三: 震苏苏。震行, 无着。

九四: 震遂泥。

六五: 震往来厉, 意无丧, 有事。

上六: 震索索, 视矍矍, 凶。震不于其躬, 于其邻。无咎。

婚媾有言。

在后世《易传》的解读里,震卦被认为代表长子。方卦辞说,正举行祭祀,雷声震动百里,主祭人(或者是文王自己)没有惊落手中 舀香酒的勺子,所谓"震惊百里,不丧匕留"。这和三国刘备"闻雷失箸" 的表现正好相反。

震卦的卦爻辞多数难以解释,满是惊惶情绪,比如,担心会丢失钱币("亿丧贝");雷暴不会劈到自己,但会劈到邻居("震不于其躬,于其邻")。尤其上六爻的"婚媾有言",说的是通婚的亲家有怨言,本书猜测,这可能也和伯邑考被献祭有关,因伯邑考之死,吕尚和周昌之间可能发生了某些争执。一旦失去周邑和邑姜的婚姻纽带,两个家族的联系会变得非常微弱,直到周昌次子周发(武王)娶了这位嫂子。

接下来的问题是,周昌为何要在《易经》里记录儿子被献祭的这些细节?

可能当时的周昌还没有否定商人宗教理论的能力,他只能是接受 并认为自己的儿子被献祭给了天界诸神,也许诸神会因此开始青睐周 族,转而不再保佑纣王。至少他要把这种可能性纳入《易经》推演的 模型之中。

无论怎样,伯邑考被献祭,对于他的父亲和弟弟们来说,是一次 极为惊悚的经历,但纣王显然对此深表满意:周方伯家族为商朝的先 祖诸神贡献了祭品,还和献祭者一起吃下祭肉,一定会获得先王诸神 的福佑。换句话说,在纣王看来,周邦正在从蒙昧走向开化,在商朝 的天地秩序里找到了属于他们自己的位置。

### 文王诅咒殷商

不仅长子伯邑考在殷都被献祭,甚至周昌的父亲季历当年也 是这种遭遇,只是保留下来的信息太少。我们很难设身处地地 想象周昌对殷都的感受。

《诗经·大雅·荡》是一首文王控诉商朝的长诗,在其中,文 王 讲述了商王朝的强大、跋扈、纵酒、狂暴和喧哗。诗里有很 多商纣王 的影像,但又不仅仅是纣王,其贵族以至平民都陷入 了纵欲、施暴和 凌辱他人的依赖症。考虑到后世经学家对此诗 的注解大都空泛而不切 题,这里重新翻译如下:

荡荡上帝,下民之辟。疾威上帝,其命多辟。天生烝民,其命匪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

[那公正全能的上帝,是尘世万民的依赖;那敏锐威严的上帝,他降下的天命是真正的准则。上天创生黎民,天命如此忠厚。一切人都被上天赋予开端,但少有人能够善终。]

文王曰咨,咨汝殷商!曾是强御,曾是梧克。曾是在位,曾是在服。天降滔德,女兴是力。

[文王说:啊,你殷商啊,现在你强大无敌,现在你骄狂跋扈,现在你统治一切,现在一切都臣服于你。当初,是上天降下的好意,让你兴旺如此。]

文王日咨,咨汝殷商!而秉义类,强御多怨。流言以对,寇攘式内。侯作侯祝,靡届靡究。

[文王说:啊,你殷商啊,你本该行善,却强横充满怨气。你听信各种谣言,重用为恶之辈。你不停兴建工程,奉献祭品,永远没有休止。]

文王曰咨,咨汝殷商!女怠依于中国,敛怨以为德。不明尔德,时无背无侧。尔德不明,以无陪无卿。

[文王说:啊,你殷商啊,你在中土之国昂然自得,引起无数怨恨,却以为我们只有感激。我们从未见到你的好意,你会慢慢失去支持者;你的好意从未曾显露,最终没人会在你身边。]

文王日咨,咨汝殷商!天不湎尔以酒,不义从式。既愆尔止, 靡明靡晦。式号式呼,俾昼作夜。

[文王说:啊,你殷商啊,上天不愿让你沉沦在酒中,你却不肯遵从。你的行为荒唐悖谬,不分阴晴都在纵饮。你狂呼乱叫, 白天也沉醉如黑夜。]

文王日咨,咨汝殷商!如蜩如塘,如沸如羹。小大近丧,人尚乎由行。内受于中国,覃及鬼方。

[文王说:啊,你殷商啊,你大醉喧哗,如众蝉鸣叫,如滚汤沸腾。不论贵族还是小民,都沉溺在恶行中。你在中士震怒,

甚至波及遥远的鬼方。〕

文王日咨,咨汝殷商!匪上帝不时,殷不用旧。虽无老成人,尚有典刑。曾是莫听,大命以倾。

[文王说:啊,你殷商啊,不是上帝改变了意旨,是你殷商不再有当年的品行。你虽然没有了德高望重之人,也还有昔日留下来的典章先例。这些你都不想遵从,你的大命即将倾倒。]

文王曰咨,咨汝殷商!人亦有言:颠沛之揭,枝叶未有害, 本实先拨。殷鉴不远,在夏后之世!

[文王说:啊,你殷商啊,就像人们常说的,颠沛覆亡来临时,大树的枝叶还未损伤,树干会先倒掉。端盆水照照你自己吧,殷商,夏朝灭亡的往事又要重演了!]

倘若仅有这些文字,它只不过是一篇言过其实的政治宣言而已;但有了殷墟考古,则能看到祭祀坑中的累累骷髅、殿堂夯土下蜷曲的 奠基人、被抛弃在灰坑中的卑微死者以及屠宰场兽骨坑中混杂的人骨。这就是文王周昌曾经在殷都亲历过的商文明中的庸常生活,泡在泥水 里的猪,成串捆绑的俘,被烹食的方伯……

其实,不需要到过殷都,近在西安老牛坡的崇侯之国也足以 让周 人认识商朝,他们蜷伏在这个王朝脚下的岁月已经足够漫 长。

## 注释

1《尉缭子·武议》。另,《说苑》卷八:"太公望,故老妇 之出夫也,朝歌之屠佐也, 棘津迎客之舍人也」 2 在西周初年,殷都被周公强行废弃,周公同时分封了一个弟弟(康叔周封) 建立卫国,管理商朝故地,卫国的都城建在朝歌,致后人误以为朝歌就是殷都。

《诗经·大雅·文王》孔颖达正义引皇甫谧(即《帝王世纪》):"(文王)未 受命时已得太公。"受命即文王从殷都返回周原之后称王。

中国社科院考古所安阳工作队:《1986—1987年安阳花园庄南地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92年第1期。有关殷墟花园庄南地考古的基本信息、数据及图片,未注明出处的,皆出自该发掘报告,不再详注。

"元夫",高亨认为"元"是"大也"。参见高亨《周易古经今注》,第271页。

陈全方:《周原与周文化》,第111页。

李学勤:《西周甲骨的几点研究》。

王宇信:《周原庙祭甲骨"皙周方伯"辨析》,《文物》 1988年第6期。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定州汉墓竹简整理小组:《定州西汉中山怀王墓竹简〈六韬〉 释文及校注》,《文物》2001年第5期。

代生, 江林昌: 《出土文献与〈天问〉所见商末周初史事》, 《四川师范大学 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年第1期。

《史记·鲁周公世家》载,周公戒伯禽曰: "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成王之叔父,我于天亦不贱矣。然我一沐三捉发,一饭三吐哺,起以待士,犹恐失天下之贤人。子之鲁,慎无以国骄人。"

《史记·周本纪》:"武王征九牧之君,登豳之阜,以望商邑。武王至于周,自夜不寐。"

孔颖达正义: "艮,止也,静止之义。"《易传·说卦》: "艮为山。"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认为艮字是"若怒目相视也",高亨 认为:"艮者顾也······ 顾为还视之意,引申为注视之意。"参 见高亨《周易古经今注》,第311页。

孔颖达正义: "腓,肠也·····腓动,则足随之,故谓足为随。"

孔颖达解释: 限,为"身之中,人带之处",就是腰带部位;簧,是"当中 脊之肉也",后脊背上的肉;"薰,烧灼也"。

王弼注:"故口无择言,能亡其悔也。"

高亨:《周易古经今注》,第250页。

李镜池较早注意到了《易经》各卦这种从脚到头的叙事顺序,参见李镜池《周原探源》,中华书局,1978年,第54页。

憧,《说文解字》解释为"意不定也"。

《易传·序卦》:"主器者莫若长子,故受之以震。"《易传·说卦》:"震为雷、为龙······为长子J

#### 第二十四章西土之人

献祭伯邑考后,纣王恩准周氏父子返回周邦,继续在西土为商朝效力。而返回周原后,周昌很快宣布"受命"(接受了上帝的命令),这意味着他成为上帝授权的人间王者,而使命正是灭亡商朝。就是从 这时开始,他成了人们习惯称呼的"周文王"。

周原遗址的文王大宅和殷墟遗址的宫殿区分别是周人和商人领袖的住宅,两者规模差别巨大,是双方实力对比的直接体现。从当时的形势看,周族灭商的计划近乎异想天开。

那么,历时数百年的庞大商王朝,何以在周昌受命称王的十余年后就灰飞烟灭?

文王周昌和武王周发的翦商事业,属于中国古史进入"信史"时代的开端,很多大事件由此能够按年度排出顺序。但是,若要再现商周更迭的具体过程,还是发现史书充满很多的缺环及难以解释之处。

《史记》里的夏商往事,大多叙事过于程式化,或者说,其中的古代圣王往往言行幼稚,不近实情,如同写给儿童的启蒙故事。战国

诗人屈原也深感古史中的经典叙事难以让人置信,所以他才在 《天问》 中抛出一连串质疑。

#### 羌人盟军与太公阴谋

伯邑考死后,文王次子周发成了族长之位的继承人。他要执行父亲规划的翦商事业,而吕尚的作用不可替代,周族需要借助吕尚重新

建立和西土羌人的传统盟友关系。

但吕尚如何离开殷都、返回西土是个难题。战国秦汉间的文献说,太公吕尚曾经"屠牛朝歌",又曾经在黄河边的孟津(或者棘津) 贩卖饭食,充当旅店杂工。这反映的可能是吕尚潜行返回西土的行程。我们不知道此行他有没有带儿子,但肯定带上了女儿邑姜。最后, 吕尚垂钓渭水遇到文王,是旅程的结束。周人需要隐瞒吕尚来自殷都的事实,必须给他制造一个更安全的来历。这可能是垂钓故事的由来。

在文王的翦商事业中,吕尚加盟最晚,却是最重要的智囊谋士。 《史 记·齐太公世家》说,吕尚给文王提供的主要是用兵的权谋和从 内部 颠覆商朝的分化瓦解之策。

周西伯昌之脱羡里归,与吕尚阴谋修德以倾商政,其事多兵 权与奇计。故后世之言兵及周之阴权,皆宗太公为本谋。

这些计谋过于隐秘,不会被载入史书,但吕尚的阴谋家和战略家形象 却由此定型。后世战国秦汉间出现的一些兵书,如《六韬》《阴符经》 《太公兵法》等,都把作者署名为吕尚。

这可能和吕尚作为殷都贱民的生活经历有关。殷墟花园庄南大骨坑一带的发掘表明,屠宰场村的贱民部落也有自己的武装,当商王发动对外征伐时,村里的男丁可能也会参与。他们不会放过任何劫掠财富的机会,而且行军作战中也少不了执行他们本职的屠宰工作。所以, 吕尚有机会见识商朝军队的征集、编练和实战。周族人只打过部落级 别的猎俘战争,最需要的就是大规模部队的正规战争经验。

作为殷都屠宰场村的贱民,吕尚有自己的方式来了解商朝宫廷动向。宫廷占卜师用的牛肩胛骨来自屠宰场,他们或者自己去屠宰场拣

选最合适的骨料,或者由屠宰场村的内行人拣选后送来。这正是吕尚接触宫廷占卜师圈子的难得机会,哪怕占卜师的学徒或家奴也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而且,凡商王的机要事务皆需要占卜师参与决策,由此,吕尚可以获悉殷都宫廷中的诸多秘闻。相比而言,一般的外地诸侯都未必有如此高效的信息源。

文王给吕尚的官职是"师"(教导者),这可能模仿自商朝。《帝王世纪》记载:"箕子为父师。"即纣王宫廷里的"父师"是箕子,"父"可能代表他是纣王的叔父辈。】

尤其, 吕尚和文王又是亲家, 女儿邑姜现在是武王周发的夫人, 对于商周更替来说, 这桩婚姻意义重大。也正因此, 周人对此事的沉 默就更值得玩味。

在周人的史诗中, 亶父、季历和文王三代的夫人(大姜、大任、大姒)都得到了歌颂, 但武王的夫人邑姜却默默无闻。不仅《诗经》, 周人的其他文献也几乎没有留下这位夫人的任何记录。但一些青铜礼器铭文却记载着这位王夫人在西周初建时的功勋。2

可能是因为吕尚一言难尽的来历,以及邑姜曾经更换过丈夫,再加上伯邑考在殷都的死因一直是周昌家族的隐痛,所以在文献中,邑姜王后只能被隐藏于幕后。但在当时,周邦和吕尚家族的联姻意义重大,正是借助它,周人才得以重建和各羌人部落的关系。自亶父迁居周原,周和羌人(姜姓戎人)为敌已经超过半个世纪,因此,只有把商朝作为共同敌人,才能实现西土势力的再度联合。

吕尚出自羌人中的吕氏部族(居住地点不详),在其加盟周邦后,吕氏部族成为周人的忠实盟军,甚至吕氏首领也开始称王。西土之人 正逐渐梦想灭亡商朝后的世界。<sup>3</sup>

差人主要生活在山地,崇拜山岳之神,有材料显示,吕氏部落的神山是晋南的霍太山。4但在晚商阶段,一个商人侯国(遗址在今山西灵石县旌介村以西)却出现在霍太山南方不远处,因此,很可能就是这个侯国驱逐了周边的吕氏部族,迫使他们迁居到了陕北。在羌人的语言里,神灵所居之山是"太"(泰)山。周灭商后,不仅吕尚被分封到山东地区的齐国,吕氏部族的其他首领还有被分封到河南南阳地区的,如申国和吕国(也称为甫国),而这些吕氏诸侯国也把山岳崇拜带到了新的封地,比如,山东的泰山或许正因此得名。

### 投身上帝信仰

要实现翦商事业,除了世俗意义的"富国强兵",周昌还需要解决宗教理论上的难题。商王朝一直给上帝和诸神献祭,历代商王也都在上帝身边主持人间事务,周族的翦商事业还能得到诸神的支持吗?

这种"迷信"性质的问题可能不会困扰后世之人,但商代的人却 大都笃信诸神的威力,更何况周昌还热衷研究通神和预测之术,就更 不可能忽视神界的存在。对此,他必须做出合理的解释。

在周原"文王大宅"客穴的甲骨上,文王曾经记录商人祭祀先王的仪式,但从传世的周人史诗来看,他并未把历代商王放在重要位置。 文王最推崇的是商人的至高神,也就是上帝——他最先把商人的上帝 概念引入了周族,认为是独一无二的上帝主宰着尘世间,而商人信奉的先王、龙凤和风雨等诸神并没有进入文王的崇拜体系。

帝乙和帝辛(纣王)两代商王曾革新商族传统宗教,把先王甚至自己抬升到"帝"的地位。对此,周昌持完全否定的态度。在他的观念中,上帝高居天界,和尘世中人,哪怕是商朝先王或周族先公都不能有丝毫混淆。5

从这个维度说,周昌更像是推行了一场比较彻底的"一神教"改革。 $^6$ 

不过,在碾子坡时代,周人已经接纳少量商人流亡者,也有过只掩埋铜器而不杀牲的祭祀现场。或许,在郑州商城晚期,商人中的部分"不杀生"宗教改革者就已经进入周族,并把改良过的上帝理念一并带了过来。但上古往事过于茫味,在传世文献里,最具决定意义的还是文王周昌。

前述史诗《诗经·大雅·荡》一开头先是颂扬上帝的威严和崇高, 说他是人间主宰,随后,便是已在上帝护佑之下的文王对商朝的控诉 和诅咒。

周人的这种史诗,不只这一首。《诗经·大雅·皇矣》也记载了周昌改造过的上帝:

皇矣上帝,临下有赫。监观四方,求民之莫。维此二国,其 政不获。维彼四国,爰究爰度。上帝耆之,憎其式廓。乃眷西顾, 此维与宅。

在这里,上帝是一位居住在天界且富有人格特征的神灵,当周人还居住在豳地一碾子坡时,他就已经从天上俯瞰大地,观察各国的民风政情:有些国度(商朝)秩序混乱,这让他感到厌恶;但他把头转向西方,看到古公亶父领导的恭谨的周族人,便决定对其施加保佑,让周人获得一块福地(周原)o

上帝还曾经专门照顾过姜嫄、后稷、亶父、季历,7但和他关系最深、 交往最直接的,只有文王周昌。在《皇矣》里,上帝曾经多次当面教 诲周昌("帝谓文王"): "不要背叛我的援助,不要羡慕我施与别人的 恩惠, (只要你一心虔诚)就能先上岸……

帝谓文王:无然畔援,无然歆羡,诞先登于岸。

"我对世间万象看得一清二楚,都会给与相应的结果,只是我不会大声宣扬出来而已;就像当年,我不会助长夏朝的混乱,让商朝取代了它。你不要用心揣摩我的想法,就是顺应了我的准则

帝谓文王: 予怀明德,不大声以色,不长夏以革。不识不知,顺帝之则。

简言之,《皇矣》描述的上帝,崇高而孤独,只有文王能够与他沟通,获得他的指示。

经过文王的这次"宗教革新",周人这才用"上帝"这个外来的新神改造了自己的历史:从姜嫄的怀孕,直到最近的两代首领亶父和季历。而这些传说被正式写成文字,应当是在西周建立之后了。

对于当时粗陋无文的周族人,也只有神灵才能让他们敬畏和服从, 进而投身到翦商这桩危险性极高、成功率极低的事业。来自强大商王 朝的新神灵,显然更容易让西土之人产生敬畏感。重要的是,周昌还 垄断了对上帝的解释权,只有他能见到上帝,面聆上帝的神谕。这上 帝代言人的角色也让周昌有了神性,而唯有如此,在这趟翦商的冒险 旅途中,周族人才能有足够的信心。

周昌重新阐释上帝还有一个好处:这是商族的古老信仰,也利于在商人内部找到共鸣,获取商人贵族的好感。帝乙和纣王两代商王以"帝"自居,唯我独尊,侵害了很多商人贵族和宗室的利益,加上纣王又经常杀戮贵族献祭,使得商朝高层人人自危。

周昌对上帝的很多认知,很可能就来自他在殷都期间与商人上层圈子的交往,特别是箕子。这些人的观念和纣王有很大的不同。

据《史记》记载,周灭商后,箕子曾向武王周发谈论过上帝的世间秩序,和文王的阐释颇为相近。8

周昌能够把商人的上帝观念引进周族,可能还借助了某些周人传统的神灵观念。比如,对"天"的崇拜。天很直观,它高高在上,是神灵之所居,很多早期族民都有对天神的崇拜和祭祀。因此,在周昌将商人的上帝概念引入周族之后,在他们的史诗和领袖的讲话里,上帝和"天"成了可以互相替换的概念:上帝是天,天也是上帝;上帝的命令是"天命",上帝的关注就是"天监"。

从殷都归来后不久,周昌就首次面聆上帝并接受上帝的命令,史称"受命"。这和他称王是同一件事,标志着周族和商朝分庭抗礼的竞争正式开启。当然,最开始很可能还只是局限在极少数知情人范围内。毕竟,周族还没有和商朝公然决裂的实力,表面上,周昌还要恪尽作为商朝附庸方伯的义务,需要缴纳的俘虏也还要定期送往殷都。

在称王的同时,周昌给自己定了 "文王"的尊号。用文和武作为 王的称号,也是从商朝模仿而来。9

在《圣经·旧约》里,以色列长老摩西带领族人逃出埃及之后, 多次获得犹太教上帝的当面指示,使以色列成为上帝的立约之民,把 族人带往上帝的应许之地。文王周昌自殷都返回之后,则把商人 的 上帝阐释成普世的上帝,从而使自己成为上帝在周族和人间的代 言 人。

这两位通神者都改变了各自的文明; 所不同的是, 摩西是把上帝和特定族群绑定, 文王则是解除上帝和特定族群的绑定。

#### 《易经》的翦商谋略

即便有了上帝的应许,文王也还是必须处置翦商事业的诸多细节。《易经》里,藏有一些他的斟酌和计划。

其一,从周原去往殷都,必须渡过黄河,这对未来的远征军是个 重大考验。

在周人活动区,最大的河流是渭河,他们虽曾在其上"造舟为梁"(用船架设浮桥),但黄河的水量更大,也更宽,造设浮桥并不现实。《易经》六十四卦中有十卦的卦爻辞出现"利涉大川"或"不利涉大川",可见文王一直在研究渡河的时机与方法。最后两卦即济和未济的爻辞中还有"曳其轮"的描述,说的就是马车渡河的场景。而这很可能来源于商人的经验。

文王曾经往返于周原和殷都,也曾追随纣王的军队出征南土,应 当见过商人军队渡黄河的景象。当时的船还比较小,难以运输马车, 所以,即济卦初九爻辞中的"曳其轮"可能是指:先把木材捆绑在车 上,然后把马匹拴在后面,让马车像木筏一样漂渡过河;而"濡其 尾"说的是车马渡河和马尾浸泡在水里的场景。即济卦的上六爻和 未济卦 的上九爻还有"濡其首"的描述,应该说的也是马在渡河。

除了用舟筏或涉水渡河,文王可能还考虑过另一种可能性: 趁冬季黄河结冰时过河。坤卦初六爻曰: "履霜,坚冰至。"但在文王的时代,气候还比较湿热,黄河下游河段不太可能会结冰,即便有结冰,怕是也难以承受人马0因此,文王还曾考虑取道陕北,迈过结冰的黄河,然后穿越山西,远征殷都。

其二,周族的规模很小,仅凭自身是无力对抗庞大的商王朝的, 所以,它必须争取尽可能多的同盟军。 《易经》的蹇卦和解卦成对,内容皆与派使者联络西南的盟友有关。蹇卦的卦辞有"利西南,不利东北",解卦的卦辞则有"利西南"。以周原为坐标,殷都在东北方,而西南方(今陕西汉中、甘肃陇西及四川地区)则有大量土著部族,是文王重点争取的目标。所以,坤卦的卦辞曰:"西南得朋,东北丧朋。"到后来周武王灭商时,盟军中确实有蜀、鬃、微、卢、彭和濮等西南部族。

此外,关于东北和西南前途的比较,皆出现在上述三卦的卦辞而非爻辞中,说明这个问题在文王心中格外重要。

其三,一个关键的军事策略: "利建侯。""

"侯"的甲骨文字形像哨所望楼里面有一支箭,它有两层意思: 一是军队派出的侦察哨;二是为王朝担任戍卫任务的侯国,所谓"诸侯"。在《易经》中,"建侯"应是第一层意思:豫卦的卦辞是"利建侯行师","建侯"和"行师"连用,显然是指在行军的时候派出侦察斥候。

文王还曾经观察和学习商人的战争技术,比如师卦,记录的主要是文王随纣王南征夷人的内容,其中,初六爻的"师出以律",说的就是军队出征要有严格的纪律。这是商朝大兵团作战的经验,而周人以前只有部落规模的战斗,所以在壮大势力的过程中,必须学习商朝的军队编组和管理。

其四, 文王试图把商人的铸铜技术引进周原。

《易经》的蒙卦记录的是文王在殷都和商朝上层的交往,其中, 六三爻曰: "见金夫,不有躬,无攸利。""金夫",可能指的就是 铸铜 技师,所以这句爻辞的意思是说,文王要亲自去见这位技师, 倘若不 表现得谦和一点,就无法获得利益。可见,文王在殷都的诸如此类活 动对周族的成长壮大皆有重要作用。

## 飞鸟是敌人

在《易经》中,还曾经数次出现关于鸟类的记载,且内容都有些 诡异。

比如,小过卦:

亨,利贞。可小事,不可大事。飞鸟遗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

初六:飞鸟以凶。

六二:过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

九三: 弗过, 防之。从或戕之。凶。

九四:无咎,弗过,遇之。往厉,必戒。勿用永贞。

六五:密云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取彼在穴。上六:弗遇,过之,飞鸟离之,凶,是谓灾音。

其中,小过卦曰: "亨,利贞。可小事,不可大事。飞鸟遗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大意是说,祭祀,占卜结果有利。可以做小事,不可以做大事。飞鸟会向其传送声音。不宜向上,宜向下,大吉。

初六爻的"飞鸟以凶"是说飞鸟带来坏运气;六五爻的"公弋,取彼在穴"是说用"弋"(系着丝线的箭)射鸟,鸟进入了"穴"

中,但还是被"公"(文王)找到了;上六爻的"弗遇,过之。飞鸟离之,凶,是谓灾管" I?则是说,没有遇到,错过了,而遇到飞鸟乃凶 险之兆。

文王对于"飞鸟"的奇怪态度,应该和商族人对鸟的崇拜有关。 "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商人认为,鸟是商族的保护神,为上帝传 递 消息的信使,所以在甲骨卜辞的记载中,商王经常用牲畜及人牲 向"鸟" 献祭。而这显然会让心存翦商之念的文王产生疑心和恐 慌,把飞鸟视 作凶险的信号,所谓"飞鸟遗之音",即是担心鸟类 会察觉到自己的 谋逆行为,并用某种方式传递给商纣王。

既然飞鸟会是商王的耳目和帮凶,周昌就要采取禳解法术,比如,射猎飞鸟。除了上文的"公弋,取彼在穴",《易经》中还有好几处用 弓箭射鸟的记载。解卦上六爻曰: "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获之,无 不利」意思是说,公在高高的城墙上射隼,成功猎获,一切均顺利。 "公"是周人的词,《易经》中的"公"显然是指文王本人或周族先君。 而"射隼"颇有巫术色彩,因为隼是小型猛禽,没有食用价值,一般 不会是捕猎对象。文王从未试图塑造过自己的勇武形象,一直强调的 是文德,这从他自定的尊号"文王"就可见一斑。所以,这种在高墙上射隼的表演,很可能是一种用巫术对抗魔法的行为,目的是袪除"飞 鸟以凶"的超自然力量。

"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的"用"字也颇有意义,这里或可译为 "用 这种法术"。倘若没有这个"用"字,这句爻辞就是一个叙事和 陈述句,但有了"用"字,它就不只是一个简单的事实记录,还含 有记载巫术的施用方法和功效之意。

另一个和鸟有关的是旅卦,其爻辞记录的主要是旅行中发生的各种怪异事件,比如,旅舍遭遇火灾,童仆逃走,携带的钱财失而

复得。其中,六五爻曰:"射雉,一矢亡。终以誉命。"前两句容易理解,说的是射猎野鸡,射丢了一支箭,但末句的"终以誉命"则非常难以解释。雉是野鸡,属于常见猎物,射雉而丢失一矢也是常见之事,但下一爻(上九)就不一样了:"鸟焚其巢,旅人先笑后号眺。丧牛于易。凶。"如前文所述,"丧牛于易"是关于商朝先君王 亥的著名故事,而且在历代商王祭祀王亥的甲骨卜辞中,"亥"字的造型中都有一只鸟。由此可见,王亥身上很可能有某些鸟神的元素,而"鸟焚其巢"正和王亥的悲剧相呼应:旅人先笑,而后号啕大哭,似乎是王亥被杀于易地的悲剧片段。

要而言之,这些卦爻辞后面隐藏的,应该是文王试图寻找祛除"飞鸟以凶"的法术,以给商朝造成致命一击的思虑。

## 明夷卦中的箕子

在《易经》中,明夷卦也和鸟有关。"明夷"的卦名难以理解,它的卦象是离卦在下,坤卦在上,即火在地下,类似"黎明前的黑暗"之意。卦辞很简单:"明夷,利艰贞。"是指明夷卦适合占算艰难的情况。 比如,明朝灭亡后,不甘做清朝臣民的黄宗羲就写了本《明夷待访录》,其字面意思大概是说,忍一忍,总会有转机的。

初九: 明夷于飞,垂其翼。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 主人有言。

六二: 明夷,夷于左股,用拯马壮。吉。

九三: 明夷, 于南狩, 得其大首。不可疾贞。

六四:入于左腹, 获明夷之心, 于出门庭。

六五: 箕子之明夷, 利贞。

上六:不明,晦。初登于天,后人于地。

明夷卦内容非常隐晦, 其中最诡异的内容在爻辞。

初九爻曰: "明夷于飞,垂其翼。"显然是某种鸟,"于飞"在《诗经》中出现过十多次,都是关于鸟的,有凤凰、黄鸟、鹭和鸿雁等。

六四爻曰: "人于左腹,获明夷之心,于出门庭。"这可能是说 某 种东西进入了鸟的左腹,可以获取它的心。不知道这是不是暗喻 文王 在商朝有内线,可以获得纣王的动态。

六五爻曰: "箕子之明夷,利贞。"看来,这好像是说箕子正是 文王在商朝的内应。最初,周昌之所以能获准拜见纣王并进入殷都, 正是因为箕子的批准。联系史书所载的箕子对纣王的不满和周昌的 翦商目标有一定交集,或许早在周昌在殷都期间,两人就已经暗通 款曲。

初九爻曰: "明夷于飞,垂其翼。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 主人有言J前面一句,还是用来隐喻商王朝的那只鸟,说它在飞, 但翅膀已经无力挥动;后面两句,则意为君子(周昌或他的亲友)急着赶路,三天没吃饭,此行不顺利,主人很有怨言。这像是箕子从殷都发来的密信,"主人"代指商纣王,"三日不食"指传信人连续有三 天没顾上吃饭。考虑到殷都到周原的里程不止三天,这里说的可能只是没吃上饭的时间。

九三爻中有"南狩",记录的应该是周昌随纣王的某次南征,很可能箕子也参加了。

上六爻曰: "不明,晦。初登于天,后入于地。"这也像是关于 鸟 的内容。

总体来说,明夷卦各爻辞非常晦涩,越是和翦商事业密切相关 的,就越是隐约其词。

在商朝上层,文王的内线应该不止箕子,如前文所述,可能还有 苏妲己和王子武庚,但《易经》中并没有出现他们的名字,至少没有 公然出现。这也可能是文王用了某种后人看不懂的隐语来指代。相比 于箕子而言,苏妲己和武庚更需要保密。

从现代人的视角看,文王周昌为翦商而推演的"理论",或许可以分为以下三个层面:

- 一,宗教的,即他对商人"上帝"概念的重新诠释和利用。文王的身份类似犹太教的摩西、伊斯兰教的穆罕默德,身兼部族政治首领与神意传达者两重职能。
- 二,巫术的,即他在《易经》里对商朝施展的各种诅咒、影射与 禳解之术。在上古初民时代,这些行为往往和宗教混杂在一起,不易 区分。
- 三,理性的,或者说世俗的,即各种"富国强兵"的策略和行师用兵的战术。

但这只是基于"现代"立场的分类,在上古时代,神权充斥人间, 巫术杂糅知识,三者之间并没有截然的界线。如果己方和对方都相信 神灵巫术可以改变现实,那它们就真的足以改变现实,而且在认知水 平上,文王的周邦和纣王的商朝并没有本质差别,甚至商人对鬼神世 界的沉迷程度还要超过周人。

同样,对于甲骨卜辞,无论殷墟的还是周原的,我们或许能够识别出多数常用字,甚至能够大体判断每个句子的意思,但无法确知他们为什么要那么做,为什么要那么想。毕竟,我们很难有设身处地的感受和理解。

在那个时代,人们制造鬼神,被鬼神主宰拨弄,但又逐渐心有不甘。这已不全然是神话时代,已经具有"文明"的一切要素,虽然这"文明"仍在血污与恐怖中挣扎。

## 文王扩张历程

《史记•周本纪》载:

西伯阴行善,诸侯皆来决平。于是虞、芮之人有狱不能决,乃如周。入界,耕者皆让畔,民俗皆让长。虞、芮之人未见西伯,皆惭,相谓曰:"吾所争,周人所耻,何往为,祗取辱耳。"遂还,俱让而去。诸侯闻之,曰:"西伯盖受命之君。"

这说的是文王"受命"称王那年,有两个名为虞和芮的小邦发生争执,约定要到周邦请西伯(文王)仲裁。但进入周邦领地之后,因为看到这里的民风谦恭相让,还没有见到西伯就自觉惭愧不已而放弃了诉讼,所以愈发使得周边诸侯相信,文王有"天命"。

当然,正如前文所述,这种道德色彩过浓的故事并不真实。此事在《诗经•大雅•绵》里只有一句: "虞芮质厥成,文王蹶厥生。"这两个小邦应当是愿意成为周邦的同盟或附庸,并向周邦派遣了质子。后世注家认为,这两个小邦在黄河大拐弯的内侧,今山西省西南部。也就是说,他们向西渡过黄河才能进入关中。那么,非商朝血统的土著小邦-部落为何如此看重周邦和文王?要知道,此时的周邦,实力还不算强大,远不如老牛坡的崇国,或者晋南地区的商人侯国。

所以,这很可能是商文化的恐怖和缺少亲和力使得西土小邦对商朝侯国只能敬而远之,更倾向拥戴西部本土的领袖人物。而且,文王已经把土著部落普遍信奉的自然神(如天神)和商人的上帝捏合在一起,不仅宣扬自己能和上帝交流,还擅长占卜和易卦占算——对上古蛮荒时代的部落长老们来说,这肯定有极大的影响力。

此外,关于虞国,有学者认为,它是文王的伯父泰伯和虞仲出走 之后建立的。若果真如此,说明已经分裂半个多世纪的周族又开始 联合起来。不仅如此,为了扩大实力,周还开始吞并临近的不服从小 邦。

明年,伐犬戎。明年,伐密须。明年,败耆国。殷之祖伊闻之,惧,以告帝纣。纣曰:"不有天命乎?是何能为!"明年,伐祁。明年,伐崇侯虎。而作丰邑,自岐下而徙都丰。明年,西伯崩,太子发立,是为武王。(《史记·周本纪》)

此时,文王的儿子已纷纷长大成人,成为在前方征伐的主要统帅,而文王则用通神和易卦占算能力为其提供指导。

下面,我们来略述一下文王的扩张历程。

一, 受命第二年, 伐犬戎。

戎人多是姜姓,和周人有遥远的亲缘关系,这支犬戎应当距离周原不远。

二, 受命第三年, 伐密须国, 也称密国。

密地,在今陕西省灵台县,周原西北方的山地。注家说,它是姑姓之国,也是西部土著部落,当初周族始祖后稷娶的就是姑姓女子。

最终,密国被文王征服和兼并。"文王大宅"的甲骨卜辞里曾经几次 出现密地,比如,某一个秋天,王向西去往密,还准备在密修筑一座 城池:"今秋,王西克往密。王其往密山。密斯城

《诗经·大雅·皇矣》对此描写较多,大意是说,先是周和密发生了某些纠纷,密人首先进攻,侵入周的领地,文王震怒,组建了整齐的作战队伍("爰整其旅")迎战。这可能是从殷都返回之后,周昌首次模仿商朝的军队编制作战。

成功占领密地,让文王信心大增。看来,上帝确实支持自己,全天下都将臣服于周王:"万邦之方(楷模),下民之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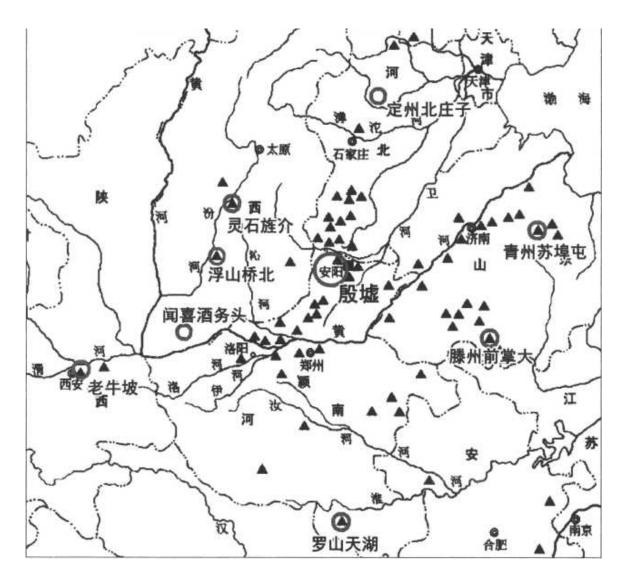
三, 受命第四年, 灭黎国。

据后世注家解释,黎国在今山西长治附近。根据近年此地陆续出土的一些商代青铜器,很可能在文王时代这里有一个商朝的侯国。

黎国距殷都已不算远,中间隔着太行山脉,因此,倘若文王此次征伐的是长治地区,会有很多难以解释之处:

其一,距离周原太远,中间要经过不止一个商人侯国,先是老牛坡的崇国,东渡黄河之后,还有三个南北连成一线的商人侯国(遗址分别在闻喜县酒务头、浮山县桥北和灵石县旌介),因此,倘若文王胆敢伐灭其中任何一个,其他侯国肯定不会坐视。

其二,即使黎国只是一个土著邦国,不属于商朝体系,中途的商 人侯国对周军不加干涉,但征服后的土地对周人似乎也没任何用处,



纣王时代商朝的势力范围:圆圈是晚商时代的商人侯国和较大殖 民点<sup>14</sup>

毕竟这里和周之间的联系实在太遥远,也太脆弱。

其三,《史记·周本纪》记载,周文王灭耆(《史记·殷本纪》写作"饥二《尚书·西伯戡黎》写作"黎"),引起商朝大臣祖伊的恐慌,并向纣王告警。当然,在《史记》中,祖伊强调是纣王道德堕落引起的种种混乱,并不是周的威胁:王现在过得放纵而残暴,自寻死路,所以天神已经放弃了对商朝的护佑,商民皆在抱怨这个时代怎

么还不 结束。而纣王的回答则注定会成为后世的经典:"我生不有命在天乎!" 翻译为白话就是,不是只有天才能决定我的命运吗?

祖伊和纣王的一问一答都没提及周灭黎的威胁,很显然,这是一种离现实很远的道德叙事,但有一点很明显,其预设背景是:周灭黎,是对商朝的公然背叛,威胁极大。

四,受命第五年,灭邛国。

注家解释, 邛国在今河南省沁阳市, 也就是太行山南麓, 黄河北岸, 已属商朝心腹, 离殷都只有200多公里, 而且没有山河险阻, 一马平川。 按正常逻辑, 无论是周占领这个地方, 还是灭亡此地的商人侯国后全身而退, 都不是商朝可以容忍的。但史书中却说, 纣王仍然无动于衷。

后人实在难以理解,在商朝的最后几年,纣王到底处于何种状态,他为何会对周人如此咄咄逼人的扩张态势毫无反应。这似乎是个千古之谜,尤其我们试图复原这段历史时,会愈发感到其中的荒谬和不近情理。

《帝王世纪》中有一则野史式的记录, 说是纣王和妲己都喜欢饮酒, 有一次, 宫廷内连续数日纵酒狂欢, 结果纣王醒来后竟然不知道当天的干支, 已经忘记过去了几天, 只好派人去问箕子。

纣王末期的政治混乱,可能还和他重用异族夷人有关。撇史记·殷本纪》载,纣王末期最重用的人是费中以及蜚廉和恶来父子:"而用费中为政。费中善谀,好利,殷人弗亲。纣又用恶来。恶来善毁谗,诸侯以此益疏。"他们都是费氏成员,部族可能在今山东南部的费县一带。费地属于东南夷人地区,纣王曾经多次对其用兵,商末的滕州前掌大方国(史氏薛国)就在费县以西数十公里处。

据说费氏的祖先是"鸟俗氏",有位祖先"鸟身人言",显然是夷人崇拜鸟的表现,说明和商人文化同源。到西周时,恶来后裔家族被周朝多次迁徙,最终定居陇西,繁衍出了后来的秦族和秦国。(《史记•秦本纪》)但在商末,他们还是未经迁徙的东夷土著。

看来,在纣王征服东南夷期间,有些夷人部落首领赢得了他的信赖。《史记·殷本纪》载,恶来擅长诋毁别人,导致诸侯对纣王更加疏远0 也许,这也是周族能肆无忌惮征伐商朝势力的原因之一。

总之,随着周人势力的膨胀,应该有越来越多的商人朝贵开始把

希望寄托在周族身上。他们或许想的是,倘若能趁着周族的叛乱 搞垮 纣王,扶植一位正常的新王上位,商朝应该能够回到往日的正轨。

## 老牛坡一崇国覆亡

文王受命第六年, 灭崇侯虎的崇国。

在史诗《皇矣》中,崇国受到了上帝的诅咒,他命令文王:"召集你的同盟,集合你的族人,带上你攻城的钩梯和冲车,去攻打崇国的城墙!"

帝谓文王: 询尔仇方,同尔兄弟;以尔钩援,与尔临冲,以 伐崇墉!

在文王平生的战功中,灭崇之战被歌颂得最详细: "冲车轰轰作响地撞向城墙,周军砍下的人头成堆,捕捉的俘虏成串,他们在战场上祭祀上帝,彻底毁灭崇国的一切,四方再没有谁能抵挡周王的大军!"

执讯连连, 攸酸安安。是类是羽, 是致是附, 四方以无侮! 临冲弗弗, 崇墉他佗。是伐是肆, 是绝是忽。四方以无拂!

关于崇国在何地,皇甫谧的《帝王世纪》说,"在丰镐之间"。 丰 镐在今西安市西郊,老牛坡商代遗址很接近这个描述。但是,老 牛坡 离周原比较近,很难想象文王在灭崇之前就敢远征山西长治 (灭黎) 和河南沁阳(灭邛)。所以也有史家认为,崇和嵩通假, 它应该在河 南的嵩山附近。"从逻辑上讲,文王先扫荡晋南和黄河 北,再攻占黄

河南岸的商人侯国比较容易让人理解。

不过这样的话,考古发现的晋南的三座晚商侯国遗址和老牛坡遗址皆无法对应史书的记载。也许,《史记》所载的文王征伐的顺序并不完全准确,而且汉唐注家对黎地和邛地的解释也未必符合文王时代的地理。概而言之,文王的扩张历程可能已经湮没在时光中,永远无法如实呈现了。

但作为商朝侯国的老牛坡,的确是真实的存在。它立足西土二百年,一直为商朝监控羌人,因此,周人迁居周原后的数十年生息,不可能逃避老牛坡-崇国的掌控。也许这段记忆过于沉重,以致后来的周人绝口不提,但它却成了史诗中上帝的神谕:崇国必须毁灭!

除了被抛掷在灰坑中的尸骨,老牛坡的晚商墓葬也记录了商人对 西土的统治方式,以及周人最后的回应。在相当于殷墟后期的老牛坡 四期,共发掘37座墓葬7一,属于同一片族墓区,坟墓排列有序,东 北侧是六座规格较高的,低级别的则向西南方分布;二,绝大多数 高级墓和所有的马坑都朝向东北方,也就是殷都方向,没有殉人的低 级墓则多朝向西北方;三,有殉人的19座,有腰坑殉狗的30座,而且有些高级墓不止有腰坑,还会在墓底四角各挖一狗坑。

先来看没有殉人的低规格墓葬。这些墓随葬品很少,墓穴较小,比如M43和M45,都有二层台和腰坑殉狗,墓主身体完整,但没有 头骨,其中M43还随葬一件肩部刻有"亚"字的陶罐。在商代铜器中,"亚"字经常和族徽符号一起出现,有军事长官之义。看来,这位墓主虽然贫寒到没有青铜器随葬,但还是很重视自己(或者先祖)的军事身份。

高规格墓葬的情况则很复杂。老牛坡四期的多数墓葬(22座) 都遭受过严重的人为破坏,高规格墓葬更是无一幸免,不但青铜器等 随葬品被洗劫一空,墓主和殉葬人的骨头还混杂在一起,且有严重缺 失。所以,发掘报告只能推测每座墓穴中的最大死者数(按照一人为

墓主,其余为殉葬人来统计):

如86XLHI1M6是一座小型墓,满坑尽是白骨累累,几无落 脚之处,坑内计有头骨七个、股骨九根、盆骨四个、肱骨七根,其余碎骨有前臂骨、胸骨、肋骨、脊椎骨、胫骨、腓骨、手骨、 足骨等,散乱无序,不成比例,难分个体。<sup>17</sup>

虽然规格稍高的墓都被破坏,但破坏者主要针对的是墓穴中央的墓主,所以有些放置在墓穴边角和二层台的殉人,以及腰坑和角坑里的殉人与殉狗还没有被破坏。从存留的骨架看,有些殉人会先被砍去肢体,有些则尸身完整,没有挣扎的迹象。

先来看一座没有被毁坏的殉人墓M44:

一, 墓穴内有腰坑殉狗。